

证券代码：920088

证券简称：科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波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孟樊山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公司对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编制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以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经营管理情况以及工作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总经理代表经营管理层对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以及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孟樊山先生、马风云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公司的发展出谋划策，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有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孟樊山）》（公告编号：2025-016）、《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风云）》（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认真开展工作，勤勉履行职责，并形成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 2025 年经营计划，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规划，并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并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审计委员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认为容诚在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公司聘任容诚的审计费用由公司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与容诚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以下议案进行了逐项审议。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继续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表决结果：本议案非独立董事赵波、徐晓红、卜魁勇及魏静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非独立董事赵波、徐晓红、卜魁勇及魏静回避表决；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5 年度，独立董事享有独立董事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独立董事孟樊山、马风云回避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1）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绩效考核方案，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赵波、徐晓红、卜魁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8,071,50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045,72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容诚专字[2025]100Z0934 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5]100Z0935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

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订《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依据 2025 年 1-3 月的经营情况，编制了《2025 年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加拿大科力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加拿大科力”）拟向中国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China Bank（Canada） S.A. 以下简称“中行卡尔加里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 1,000.00 万加元（按照 2025 年 3 月 31 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折算价计算，合人民币 5,037.5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同时，公司为上述授信或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有关担保的具体事项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的约定条款为准。公司此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及服务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100Z1360 号），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379,612,425.69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763,424.52 元，前述两项指标较 2022 年度经审计相应数据的复合增长率均未达到 10%，2024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通过新疆力晟、新疆科聚间接持有的全部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 48 个月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再行延长 12 个月，持有人服

务期限要求亦在 4 年以上的基础上相应延长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延长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及服务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新疆科力新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